有關本會昨日封存國民黨持有、政大代管之台灣省黨部文件系列檔案，部分報導訛誤，本會說明如下：

一、國民黨刻意淡化檔案內容，隱匿重要資訊
經初步檢視目錄，該批檔案絕非如國民黨所說僅是內部文書，也絕不只有三筆二二八事件之資料，僅就本會調查所知，就有多筆涉及日產接收、轉帳撥用、各縣市黨產、民眾服務社補繳使用補償金、政黨與政府間人事相互調用紀錄等資料，更有其他二二八、叛亂案件檔案，自屬本會依促轉條例所規定應調查之標的。

二、國民黨隱匿不報在先，假稱開放在後，本會依法調查
促轉會早於 107 年即鎖定該批檔案，但國民黨歷次通報檔案中均未含此批檔案，今年七月經本會再度提示其通報相關檔案，國民黨仍表示「無其他政治檔案可通報」，本會後經調查得知國民黨自行將該批檔案陸續移入政大，懷疑這是國民黨意圖將重要檔案隱匿入校園之舉，故依法展開調查。

三、國民黨與政大協議的閱覽規則，對檔案使用多所限制，根本假公開
此批檔案經政大校方進行數位化及建檔工作，然這迄今尚未公開提供一般讀者閱覽。國民黨黨史館也從未提供這批檔案給讀者閱覽，各種宣稱這批檔案早可供民眾審閱之說，不知基礎何在？甚且，依國民黨和政大的協議，對黨史檔案的類別（就檔案內容區分一般與限制閱覽）、申請者身份（政大教職員有所優待）、使用方式（可否抄錄複製）與准駁，都操之於國民黨與政大之手，試問這如何稱為公開？這又是對誰公開？相較本會完成政治檔案審定後，屬政治檔案者將移歸檔案管理局，於國家檔案資訊網公開全文影像，不分身份的民眾都可使用，才是真正向全民開放。

四、本會依法審慎行使職權，顧及比例原則
本會為審慎進行政治檔案之審定作業，並避免檔案再度遭到國民黨移動甚或滅失，於審定完成前進行封存，以保全該批檔案實有必要。

本會先前曾拜會政大溝通協調希望暫時封存以保全檔案，在校方疑慮尚未解決的情況下，完全尊重校方而未進行封存，並改採對校園干擾較小之方式，兩度命其與國民黨提出檔案，但校方與國民黨並未加以配合。昨日本會應政大提出與本會協調之要求，而召開協調會，本會於會議上與校方代表再次說明檔案保全之必要，然政大代表無法擔保檔案之保全，因此願意配合本會依促轉條例第 15 條進行之封存。

本會多次與政大協商，完全尊重校方，絕非威權入校。本會也藉此機會，特別

感謝政大校方於封存現場之多方協助，使本會之封存作業順利完成。本會並在此呼籲政大，在檔案保全的前提下，提供目前已完成之數位檔案予本會進行政治檔案審定工作，共同攜手為全民留下珍貴的歷史見證。